证券代码：688228　　证券简称：开普云　　公告编号：2023-006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为充分发挥各方技术、资源等方面优势，共同提升企业效益，实现合作共赢，积极响应国家在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等方面的倡导和指引政策，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完善公司在元宇宙的战略布局，2022 年 12 月，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传媒旗下上市公司—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等签署合作协议，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运营数字书坊项目。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合计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 40%；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1,100 万元，公司子公司成都元书坊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 万元。公司对合资公司进行实际控制，合资公司纳入公司并表范围，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开普云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二、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新设立合资公司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趣星球”）已取得成都市武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并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 名称：成都文趣星球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510107MAC986JP2M
3.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4.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5. 成立日期：2023 年 2 月 17 日
6. 法定代表人：杜少牧
7.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高朋西路 548 号 1 楼
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上网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动漫游戏开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图文设计制作；办公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玩具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相关风险提示

文趣星球未来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公司的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投后工作，持续关注合资公司的经营状况及管理成果，积极防范应对和控制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228　　证券简称：开普云　　公告编号：2023-007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敏感期买入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青火先生关于敏感期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违规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青火先生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3,200 股，占总股本的 0.04766625‰，成交均价 45.334 元 / 股，成交金额 145,069.27 元。经核实，张青火先生买入公司股票系因疏忽了业绩快报披露窗口期的要求而买入公司股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前披露《2022 年业绩快报》，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张青火先生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3,200 股。

二、对本次违规买入公司股票情况的处理

1. 张青火先生已对上述情况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将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其就本次交易构成的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给上市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2. 张青火先生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所买入的公司股票，如在 12 个月内出售股票，所得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

3. 公司将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10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3 月 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华兴路 8 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9 日

至 2023 年 3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议案》	√
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内容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至议案 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33	星球石墨	2023/3/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9:00-17: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3 月 7 日 17:00 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华兴路 8 号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3 年 3 月 7 日 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签到

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二）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华兴路 8 号

邮编：226541

电话：0513-69880509

传真：0513-68765800

邮箱：yangzhicheng@ntxingqiu.com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议案》			
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06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小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系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开展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颁布生效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适用法规依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颁布生效的《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监事会同意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适用的法规依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颁布生效的《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颁布生效的《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颁布生效的《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修订的《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 2023 年 2 月 17 日颁布生效的《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稿）》。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07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球石墨”）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使用额度内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4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18.333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1,323,689.0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0,202,946.66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1,120,742.42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 332C000112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万元）
1	石墨设备扩产项目	27,010.00	27,010.00
2	研发中心项目	10,109.31	10,109.31
–	合计	37,119.31	37,119.31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 / 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如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该类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并且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633　　证券简称：星球石墨　　公告编号：2023-008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公司将原有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江苏省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变更为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九华镇；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用于研发中心变更为购置土地自主建设研发中心。
- 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后，具体投资明细金额同步变更，变更后的项目总投资 10,660.5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资 10,109.31 万元保持不变。
-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4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了 1,818.33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3.62 元。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1,132.3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020.2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112.0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业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332C000112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万元）
1	石墨设备扩产项目	27,010.00	27,010.00
2	研发中心项目	10,109.31	10,109.31
	合计	37,119.31	37,119.31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变更前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变更的募投项目为“研发中心项目”。项目原计划：拟投资总额 10,109.31 万元，计划在南通中央创新区购置两层办公楼用于研发中心，购置先进研发设备，搭建专业研发环境。同时大力引进研究型、技术型和管理型中高端人才，进一步扩充研发团队规模，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截至本告披露之日，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尚未开始实施。

（二）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1、实施地点：由江苏省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变更为江苏省如皋市九华镇。

2、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用于研发中心变更为购置土地自主建设研发中心。

3、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

单位：万元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	内容	募投资金投入	项目	内容	募投资金投入
研发中心项目	建筑工程费	7,000.00	研发中心项目	建筑工程费	6,020.00
	设备购置费	2,263.60		设备购置费	2,263.6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64.31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49.27
	预备费用	481.40		预备费用	476.44
合计		10,109.31	合计		10,109.31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的具体原因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与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南通创新区管理办公室签署《合作协议书》，拟在南通中央创新区购置两层办公楼用于研发中心，后由于当地政策调整，上述办公楼由出售模式变更为出租模式，公司无法按原计划购买相应楼层，因此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为提升先进节能环保研发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同时加快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江苏省南通市中央创新区变更为江苏省如皋市九华镇。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与如皋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约定：

如皋市人民政府同意将如皋市九华镇华兴路科技园厂区东侧 JH2019-73A 地块完善规划要点后，按照法定程序予以出让，公司依法定程序取得该地块使用权，用于新建研发中心项目。该场地土地面积约 40 亩(具体面积以实际出让为准)，所涉用地 5 月份完成挂牌。

公司将根据《战略合作协议》中的约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土地使用权的取得程序，预计土地的取得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公司将在取得土地后进行研发中心的自主建设，因此项目实施方式由购置办公楼用于研发中心变更为购置土地自主建设研发中心，相应调整募投项目投资明细额。

四、部分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公司研发中心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 1 年，公司对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可行性重新进行论证，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

（一）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本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性能，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公司石墨设备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氯碱、有机硅、农药等化工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在环保节能、安全生产等方面要求的进一步提高，化工行业的产能结构改造与技术升级正逐步推进。石墨设备作为众多化工行业生产过程中的基础设备，在化工行业转型升级的带动下，石墨设备产品技术性能的提升迫在眉睫。此外，国内石墨设备原材料多采用冶金用石墨电极，导致国内设备产品性能与国际领先水平存在一定差距，因此，有必要通过专用石墨材料的研发提升行业上游原材料的基础性能。

本项目拟通过石墨设备及原材料等方向新技术的研究和推广应用，全面提高石墨设备产品的性能，满足下游市场不断升级的需求。同时，新产品及技术的研究将助力公司加强技术开发实力，进一步完善业务布局，为公司的业务拓展持续注入新动力。

2、本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改善研发环境，提升研发能力

公司石墨设备多为非标类产品，需依据客户需求设计、进行定制化生产。近年来，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深度挖掘客户需求，积极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形成了多样化的产品矩阵，增强了公司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未来随着市场对石墨设备认识的不断深入，应用领域也在同步拓展，并对石墨产品的创新技术研发提出更高要求。在此背景下，公司有必要在研发上投入更多空间、设备、人才等资源，有效改善公司研发条件，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

3、本项目建设有利于培育核心人才，构建公司技术支撑体系

人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之一，科技人员对公司的创新和发展起到重要作用。随着公司近年来高技术人才的引进，公司当前的空间及设备资源难以满足未来发展的需要。构建一个良好的研发及办公环境，不仅可以为满足研发人员的资源需求，而且可以提升公司的新技术研发能力和整体形象，吸引更多高端研发人才。

本项目的实施将促进公司现有的研发技术人员团队扩充，形成良好的研发梯队，同时有利于公司对研发人才的选用、培育、完善高科技人才培养机制、保障员工能力的有效发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研发中心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公司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创新研发经验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公司为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国家首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大型石墨化工设备研发生产基地，公司建有江苏省余热回收利用石墨系统装置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防腐节能石墨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以及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平台。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取得专利 178 件，其中发明专利 44 件，公司主导、参与制定的各项标准共 20 项，其中国际标准 1 项、国家标准 9 项、行业标准 9 项、团体标准 1 项。公司充足的技术储备和良好的技术创新能力是本项目实施的重要保障，有效保证了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公司完善的研发制度和产学研合作机制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基础

公司是专业从事石墨设备及成套装置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维修的高新技术企业。为了提高创新能力，加快技术积累和产品升级，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中心运行、研发技术培训、研发项目设计和开发流程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的规范，保障研发项目的合理化、规范化、流程化、高效化，从而促进研究开发成果的快速实现。公司不断鼓励创新精神，实施科学的创新激励机制，通过建立与现代化企业制度相适应的薪酬分配机制，制定科学合理的职业发展路径，加强技术人员对企业的依存度。

此外，公司还与吉林大学、南通大学、上海应用技术大学等开展了合作研发项目，助力公司科研能力的持续提升。

总体而言，公司科学规范的研发制度和完善的产学研机制将为本项目相关技术、产品的研发等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

3、募投项目